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學生實習辦法

中華民國 90 年 12 月 26 日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4 年 02 月 18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11 月 1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05 月 18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0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26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07 月 3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3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18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01 月 0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27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2 月 14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餐飲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落實技職教育學生於學中作、作中學的教育宗旨特制定餐飲管理系學生實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學生校外實習課程採用三明治式教學法，本系安排學生於三年級下學期開始實施，實習為期一年。學生須完成校外實習課程方得畢業，總實習時數不得低於 1,800 小時（本系實習時數證明書，如附件一)。

第三條 學生校外實習單位依本系校外實習辦法第十四條選定，凡達本系遴選標準之餐飲相關產業,各單位實習員額依當年度業者提供之實習名額辦理，並由本系協助學生與實習單位簽定實習合約(本系學生實習合約書，如附件二)，分發學生前往實習。

第四條 學生赴校外實習前，需完成 200 小時餐飲相關工讀，並備妥履歷表、家長同意書（本系「校外實習」暨「海外參訪」必修課程家長通知書，如附件三；本系海外實習家長同意書，如附件四；本系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說明家長通知書，如附件五)及成績單。

第五條 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未請假或請假未准者以曠職論，每曠職乙日，扣實習總成績三分。

第六條 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自行中斷實習者，該學期實習成績不予及格。中斷實習者需依本校選課相關規定辦理選課事宜。

第七條 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計算共計三部份：實習單位成績考核 60%、實習心得報告：30%、定期儲存海外參訪基金：10%。（本系學生校外實習狀況記錄表，如附件六；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考核表，如附件七)。學生於校外

實習時,若未遵守實習單位之規定遭退訓者,該學期實習成績不予及格。

第八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因健康因素、適應、變故或表現無法達到工作，經輔導後仍無法達到實習要求，得轉介實習單位或終止實習。

實習單位轉介與終止因素之認定，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凡經醫師診斷且出具證明，並經系務會議決議，身心狀況不適合繼續實習者。

二、發生重大事件，經系務會議決議終止實習者。

三、請假、缺勤超過實習單位規定者。

四、其他經實習單位或系務會議決議無法勝任實習工作者。學生於校外實習時，應遵守實習單位各項規定，服從指導。如有不遵守規定或指導者，經實習單位提報後，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規定予以處分。

第九條 學生於校外實習時,有優良事蹟表現者或行為欠佳者,依校規予以獎懲。

第十條 學生於校外實習時，應撰寫實習心得報告兩份(每學期一份)，並按規定日期繳交(其繳交方式依實習輔導老師規定之)。

第十一條 學生於校外實習時，需依本校行事曆於各學期結束前，繳回實習單位主管評鑑報告乙份(其繳交方式依其實習輔導老師規定之)。

第十二條 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實習輔導老師由本系教師推派輔導學生各項事宜。

第十三條 學生於校外實習時,實習輔導老師每學期至少進行一次之實習單位訪視。

第十四條 實習單位遴選標準如下：

(一)國內實習飯店規模以觀光局認可之一般觀光旅館

(含)等級以上。

(二)餐廳規模為提供桌邊服務之大型連鎖餐廳暨座位數

達八十個以上為原則。

(三)其他相關實習單位：空廚、大型連鎖烘焙坊等。

以上實習單位皆需經由系務會議審核通過。

第十五條　學生若因特殊身心狀況，無法配合本系提供之實習，需開立公立醫院醫師證明或具有身心障礙證明者，經系務會議決議後，可自行找尋餐飲相關實習單位。

第十六條　海外實習者實習申請，依照本校海外實習辦法規定執行，其實習相關規定暨輔導老師安排，則依據本系校外實習辦法實施。（本系海外實習申請表，如附件八）。本辦法如與本校校規、學生實習規定牴觸時，則依校規、學生實習規定之優先規定取決之。

第十七條　海外實習學生申請資格：

(一)外語能力：需達下表所列檢定標準，並檢附證明。

1.前往英語系國家實習要求：

檢定名稱	標準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	初級複試通過或中級初試通過
多益(New TOEIC)	新多益 750 分以上 聽力須達：400 閱讀須達：350
托福(TOEFL)	紙筆(ITP)500 分以上 網路化(iBT)72 分以上 閱讀須達：18 聽力須達：17 口說須達：20 寫作須達：17

2.前往日語系國家實習要求：

檢定名稱	標準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	N2 以上

(二)第 1 學期至第 4 學期(一年級至二年級)每學期學期成績平均須達 80 分以上。

(三)第 1 學期至第 5 學期(一年級至二年級)每學期操行成績須達 82 分以上。

第十八條　本辦法經本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實習時數證明書

統計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實習生	天數/期間	休假/月	國定假日/期間	時數/日	時數合計
王小明	181	8	3	8	1040

備註：

1. 惠請各相關單位以預估方式填寫。
2. 本表應於　　年　月　日以及　　年　月　日前各填寫一次，並寄送本校餐飲管理系。

核發部門蓋章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附件二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學生實習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 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以下簡稱 甲/乙 方）

茲為甲方同意接受乙方學生在甲方指定場所實習，經雙方協議訂立本合約並約定下列條款共同遵守。

第一條：甲、乙雙方組成實習輔導小組，除定期開協調會外，並視狀況隨時集會。

第二條：實習輔導小組任務如下：

一、定期召開協調會，宣佈管理事宜及了解同學實習情況，以利學校教學與業者訓練的配合。

二、實習期間分發甲方各單位實習，接受實習單位主管之指揮監督，遵照既定的公司政策及工作規則辦理。

三、實習期間派專人負責指導與考核，藉以研究改進校外實習的訓練課程。

四、負責監督學生實習與生活管理，如有違犯情節重大情事，得集會研議，依乙方學生實習規定辦理。

第三條：實習期間：自民國(下同)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條：乙方之職責：

一、協助甲方遴選分發實習學生。

二、協助甲方研擬實習相關教學、監督及瞭解學生實習情形，並提供成績考核資料。

三、負責約束其選派之實習學生，切實遵守甲方所安排實習的工作及作息規定，並辦理學生意外保險(傷害保險最低保額 200 萬元，並得附加傷害醫療險最低 5 萬元)。

第五條：甲方之職責：

一、甲方得應乙方教學之需要，提供有關餐飲管理及服務技巧與有關教材。

二、甲方提供實習機會予 _____(姓名)同學等____個名額。

三、實習期間甲方須指派人員擔任實習輔導教師一職(姓名：　　小姐/先生)。

四、實習期間甲方實習輔導教師須負責學生之生活管理與考核及實習成績之評定。

五、負責安排各種實習課程及技能訓練，但不得安排學生擔任非相關或具危險性工作。

六、實習期間甲方須依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為實習學生辦理勞保、健保，並給予每月新台幣_____之生活津貼，爾後並依甲方之規定進行調整。

七、實習期間實習學生之每日工作時數，甲方應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日工作時數不得超過 8 小時辦理，且給予實習學生比照一般職員休假制度及依照當月份星期天數排休，並依甲方規定供應實習制服與膳食。

八、其他有關實習事項，應符合勞動基準法、其他相關法令及依照甲方人事規定辦理。

第六條：乙方學生在實習期間，若因實習內容、生活津貼與工時、管理與考核方式或職災與意外處理情形而感覺權益受損，甲方應配合乙方，依照乙方實習申訴處理辦法處理申訴事宜。

第七條：乙方學生於實習期間，若因健康因素、適應不良、突發變故、爭議申訴，或其他不預期之因素，經輔導後仍無法改善，甲方得配合乙方學生之所屬系所決議，讓乙方學生轉換實習單位或中止實習。

第八條：遇傳染病案例或傳染病流行期間，甲方應提供乙方實習學生與甲方員工相同之防護措施，乙方之實習學生，應遵守甲方之相關規定。

第九條：為使乙方即時瞭解學生之實習狀況，甲方應每學期給予實習學生排假返校一日，並於____年__月__日以及____年__月__日前共二次填寫學生校外實習狀況記錄表及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考核表、實習時數證明書寄送乙方(如附件)，使乙方能夠即時對學生進行相關輔導事宜。

第十條：若遇有不可抗力之重大災難或傳染疾病，乙方基於安全考量，得召回實習學生。

第十一條：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事項，依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辦理，由雙方協調修訂之。

第十二條：本合約自雙方簽約日起實施。本合約書一式三份，甲方執一份乙方執二份為憑。

立合約書人：

甲　方：

合作機構：

代 表 人：

職　　稱：

公司地址：

連絡電話：

乙　方：

學校名稱：

代 表 人：

職　　稱：

學校地址：

連絡電話：

傳　　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附件三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校外實習」暨「海外參訪」必修課程家長通知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為落實本系教育學生於學中作、作中學的教育宗旨，本系分別於三年級開設「校外實習」及四年級「海外參訪」兩門必修課程。

本系學生將於三年級下學期至四年級上學期，至本系建教合作的實習單位進行為期一年的校外實習訓練，以結合校內課程所學及業界實務與技巧學習，進而增強同學未來的就業競爭力。在校外實習期間，同學每個月必須從薪水中提撥 8,000 元 儲蓄，以做為個人海外參訪所需旅費之基金。

大四「海外參訪」課程以歐、亞、澳各洲為主要進行參訪目的地，參訪地點由四年級全體學生公開投票表決而各路線旅費會依據當年度匯率調整及實際得標旅行社所得標之費用為主。以下為前一學年度四年級同學投票路線與參考價格：

歐洲線（10-15 天，費用約80,000-90,000 元）

澳洲線（7-8 天，費用約40,000-50,000 元）

亞洲線（日本，5-7 天費用約33,000-40,000 元）

「海外參訪」係屬於本系重要之「必修」課程，全體四年級同學必然參與，課程評分方式如下：

寒假作業

參訪報告(參觀世界知名食品加工廠、酒莊或國際餐旅學校等皆需撰寫心得 與報告。)

參訪表現

出席率

學習歷程報告(一本檔案夾)

海外參訪全程將由本系四位專任教師一位校方行政主管及兩位專業領隊帶隊，詳細行程及計畫內容將於四年級時發予貴子弟，在參訪期間帶隊老師也將會定時與系上聯絡並交代學生最新狀況。此外，也請您務必叮嚀您的子女必須遵守 校方規定，於校外實習期間，定期儲蓄(每月 8,000 元)以做為海外參訪基金。

我已閱讀並了解以上內容 其他意見：

班　　級：　　學　　號：

學生姓名：（請親簽）　　家長簽名：（請親簽）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附件四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海外實習家長同意書

本人同意餐飲管理系_____年級_____班同學(學號:_____)赴

_____(國別/ 實習地點)進行為期個(月/週/天)之海外實習。

本人及同學同意遵守下列規定：

一、恪遵學校及實習機構之相關法規，絕不做出任何有損學校及實習機構名譽之行為、且不得涉及不法或危險場所。

二、學生在海外實習期間，本人同意多關心注意其實習之安全。

三、非因不可抗拒之因素，不得以任何理由放棄或提前結束或中斷在實習機構之實習，否則同意依學校校外實習之相關規定辦理。

四、本人已清楚了解並接受學生海外實習工作、生活條件與內容。

實習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學生家長或監護人：_____簽名蓋章：_____

學生：_____簽名蓋章：_____

注意事項：

一、本同意書確實經由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並親自簽章，若有假冒簽章者除涉及偽造文書罪外，願受學校校規處分。

二、於海外實習期間不可涉足危險場所或地區，並注意自身的安全。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附件五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說明家長通知書

敬愛的家長 您好：

有關本校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與相關事項，茲做以下說明：

一、本校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依據：

依教育部實習期間雜費收費相關規定辦理，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該 學期費用以收取 100%學費及 80%雜費為限。

二、實施校外實習目的：

為實現本校「窮理研幾」的教育理念，期望學生能不斷充實自我的學養與技能，術德兼修，並培養學生自食其力及刻苦耐勞精神，同時兼顧理論與實務的結合，本系自創系以來即與全國各大知名飯店旅館、連鎖餐廳結合，提供學生工讀實習機會，讓學生從工讀實習中獲得報酬，減輕家庭經濟負擔，並利用實習所得的薪資做為四年級「海外參訪」的旅費，以順利完成學業。至今，學生實習已擴大至國內各大飯店旅館及連鎖餐廳，表現普遍獲得業界肯定，更有多名學生畢業後直接進入實習飯店中就業，有效排除學校教育與企業用人之間的落差，透過「產」「學」密切互動， 以「做中學、學中做」的方式，培育務實致用的餐飲管理專業人才。

三、校外實習作業說明：

(一) 實習期間：大三下學期，大四上學期，合計一年。

(二) 實習學分：「校外實習(一)」授予 10 學分，「校外實習(二)」授予 10 學分，共 20 學分。

(三) 輔導措施：

1. 每位學生均安排 1 名輔導老師，負責了解學生學習狀況、協助指導學生解決問題、指導學生撰寫實習報告與實習單位的主管共同評核學生實習成績。
2. 平時輔導：平時以電話、e-mail 及其他方式與學生進行聯繫，學期中及學期末學生必須向輔導老師繳交「實習心得報告」。
3. 定期輔導：輔導老師必須赴實習單位進行實地訪視輔導，掌握學生實際的實習情形並給予關懷及輔導。

(四)畢業學分：128 學分。(教育部規定為 128 學分)

(五)校外實習期間學雜費收取差異說明（以前一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為例）

1. 未實施校外實習的學校，大學四年須繳學雜費及畢業成就：
   (1)(學費 37,564 元 + 雜費 13,196 元) x 8 學期= 406,080 元。
   (2)畢業學分：128 學分(教育部規定)。
   (3)畢業時擁有學士學位畢業證書。
2.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實施一年校外實習），大學四年須繳學雜費及畢業成就：
   (1)(學費 37,910 元 + 雜費 13,110 元) x 6 學期 +｛學費 37,910 元 +(雜費 13,110 元 x 0.8)｝x 2 學期=402,916 元。
   (2)畢業學分：128 學分(教育部規定)。
   (3)畢業時擁有**學士學位畢業證書** + **一**年職場經驗（勞保資歷、勞退基金） + **一年薪資收入(約 20-30 萬元/年)**，除可有效提升學生之就業競爭力外，校外實習期間之薪資收入，亦做為四年級「海外參訪」課程的旅費，大幅減輕家庭的經濟負擔。

四、學校資源投入：

（一）配合一年的校外實習，在校學生每學期上課時數，較一般學校平均時數為高，以四技部學生為例，每週上課時間約 18 小時（128 學分/7 學期），一般學校每週上課時間約 16 小時（128 學分/8 學期），亦即學生原八學期課程所使用各項資源，已平均分攤於在校之七個學期當中。

（二）實施校外實習，學校額外增加之成本：

1. 實習期間開發(或更換)實習單位業務費用。
2. 實習期間輔導老師相關輔導費用。
3. 實習期間老師訪視輔導差旅費（交通、膳宿）。
4. 實習期間業務聯繫郵電費用。
5. 實習有關業務人員人事行政費用。
6. 實習輔導手冊製作及印刷費用。

五、相關資訊公告：

有關學生校外實習期間繳交學雜費事宜，本校餐飲管理系將於新生訓練及學生實習前說明會中加強宣導說明，期望學生能把握師長們積極爭取來的，來自全國各大知名飯店旅館及大型連鎖餐廳所提供之工作，同時也是學習的機會，於一年的實習期間，不斷精進，提升自身未來的就業競爭優勢!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

我已閱讀並了解以上內容

其他意見：

班　　級：　　學　　號：

學生姓名：（請親簽）　　家長簽名：（請親簽）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學生校外實習狀況記錄表

考核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合作機構名稱		主管姓名	
部門(廳)		學生姓名	

評估項目	主管評估	評等說明:
一. 工作知識及工作品質		A － 優秀 B － 很好 C － 好 D － 勉強 E － 不滿意
二. 學習能力與態度		
三. 與直屬主管之配合情形		
四. 同事間之人際關係		
五. 出勤狀況		
六. 服裝儀容		

**主管評語:

備註：

1. 惠請各相關單位主管依該學生之實習狀況進行記錄，以供校方進行即時輔導。
2. 本表應於　　年　月　日以及　　年　月　日前各填寫一次，並寄送本校餐飲管理系。

主管簽名：　　日期：

附件七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考核表

<table>
<tr><td>合作機構名稱</td><td></td><td>主管姓名</td><td></td></tr>
<tr><td>部門(廳)</td><td></td><td>學生姓名</td><td></td></tr>
<tr><td colspan="2">考核項目與比率分配</td><td colspan="2">說　　明</td></tr>
<tr><td colspan="2">一. 技巧成熟度
成果表現、實習初期表現、進步狀況、學習能力
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二. 出缺席狀況
按規定正常出席、遲到、早退、加班配合
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三. 學習態度
接受主管的教導、自我成長、參與飯店教育課程
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四. 人際關係處理
與主管相處情形、與同事相處情形
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五. 服務熱誠
工作參與度、工作態度、顧客接待
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4">合計：</td></tr>
<tr><td colspan="4">備註：
1. 惠請單位主管依該學生之實習表現給予考核成績(該成績佔學期總成績 60%)。
2. 本表應於　　年　月　日以及　　年　月　日前各填寫一次，並寄送本校餐飲管理系。</td></tr>
</table>

主管簽名：　　日期：

附件八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海外實習申請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手機		
學號		系所		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宅：		日：		
E-mail					

語言能力自評	語言程度	語言一：	語言二：
	聽	□精通 □中等 □略懂	□ 精通 □中等 □ 略懂
	說	□精通 □中等 □略懂	□ 精通 □中等 □ 略懂
	讀	□精通 □中等 □略懂	□ 精通 □中等 □ 略懂
	寫	□精通 □中等 □略懂	□ 精通 □中等 □ 略懂

◎ 實習機構：＿＿＿＿＿＿＿＿　國家：＿＿＿＿＿＿＿＿＿＿　城市：＿＿＿＿＿＿

◎ 實習項目：一學年海外實習，＿＿＿＿學分；實習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資料檢核項目	自我檢核	系所檢核
◎ 申請條件		
1、完成 200 小時工讀時數	□有 □無	□有 □無
2、以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日四技三年級生為限	□有 □無	□有 □無
◎ 應繳申請資料		
1、自傳與履歷(無格式限制)	□有 □無	□有 □無
2、實習計畫書(無格式限制)	□有 □無	□有 □無
3、歷年成績單	□有 □無	□有 □無
4、家長同意書(包括家長聯絡電話)	□有 □無	□有 □無

實習負責老師(導師)簽核	系主任簽核
年　月　日	年　月　日